安吉数字物流港公用码头建设工程之物流仓储项目监理答疑文件1号

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凡本答疑文件与招标文件内容不一致之处，一律以本答疑文件为准。

1、本项目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的要求：第二条②总监任职工程数量及要求符合湖建发〔2022〕50 号《湖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监理招标投标评标办法》与湖建发（2022）18 号文件要求。而附表格式中投标申请企业拟选派项目总监在建工程情况说明表格中：拟选派总监在建工程情况须符合湖政办发[2013]84 号文件规定。前后不一致，表述错误，具体以何为准，请明确。

答：总监任职工程数量要求符合湖建发〔2022〕50 号《湖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监理招标投标评标办法》的规定，该办法中明确总监任职数量按《湖州市建设工程监理管理办法》（湖政办发〔2013〕84 号）执行。总监理工程师发生更换的有关规定按照湖建发【2022】18 号《湖州市国有投资建设工程项目负责人变更管理规定》文件的相关要求执行。

2、招标公告中项目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争创市级标化工地和湖州市“飞英杯”。其中湖州市“飞英杯”应属于质量目标，而本项目质量目标为达到现行国家验收标准的合格等级。故本项目质量目标不统一，具体投标时如何填写请明确？

答：质量目标：达到现行国家验收标准的合格等级，争创湖州市“飞英杯”；项目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争创市级标化工地。

浙江安吉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7 日